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孫肇駿

聯絡電話：02-8771-2856

電子郵件：sunjauejin@nlma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-2833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工字第11301062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府工務局檢送「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」——「臺南市學甲區東陽國小通學步道改善工程」修正後計畫書及預算書圖1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府工務局113年10月4日南市工養一字第1132171198號函及本署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113年10月15日國署南道一字第11300225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屬校園轉永續案件，原核定總經費為新臺幣450萬元，經檢視本案修正後之計畫書尚符合審查委員意見，修正後總經費為新臺幣798萬7,422元，較原核定金額增加348萬7,422元（將學校西側人行步道一併納入改善），本署予以備查，請貴府工務局據以續辦設計書圖審議作業。
- 三、請貴府工務局後續將修正計畫書上傳本署「工程管理整合資訊系統」並填妥核定工程之相關資料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學甲區公所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

